

伊滨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

(三标段)

单位工程验收

鉴 定 书

伊滨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

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6 年 06 月 02 日

验收主持单位：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水利建设服务中心

项 目 法 人：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水利建设服务中心

设 计 单 位：中衍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 理 单 位：河南臻中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 工 单 位：开来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参与单位：项目相关镇、办、社区

验 收 时 间：2026 年 06 月 02 日

验 收 地 点：伊滨区寇店镇、庞村镇

前 言

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等有关规范、文件及施工合同、施工图纸、工程设计变更等文件，2026年06月02日，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水利建设服务中心组织专家验收小组、财政局、寇店镇人民政府、庞村镇人民政府、中衍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臻中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来建设有限公司等参建单位，对伊滨区2025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的开来建设有限公司（三标段）工程进行了完工初验。

专家验收小组现场查看了开来建设有限公司庞村镇军屯村道路面层提升，在现有已处理道路基础上铺设50厚中粒沥青混凝土，长175m，面积约956 m²；庞村镇军屯村道路硬化长426m，面积约1494 m²；寇店镇集中供水厂（二水厂）建筑屋顶防水统一拆除后重新重新铺设防水层，面积约187.89 m²，院内地面硬化面积约172.28 m²；寇店镇集中供水厂（一水厂）新建综合控制室、仓库，对水厂内管道阀门进行改装，增设智能控制化设备等工程现场。查看了寇店镇集中供水设备、军屯道路长度、厚度、宽度、面积等数据，听取了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的汇报，查阅了有关工程档案资料，根据《水利工程项目验收规定》（水利部令第30号）等相关要求，对伊滨区2025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的开来建设有限公司（三标段）工程进行了完工初验。

一、工程概况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伊滨区2025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

位 置：伊滨区寇店镇一水厂、二水厂，庞村镇军屯村。

（二）单位工程主要内容

庞村镇军屯村道路面层提升，在现有已处理道路基础上铺设 50 厚中粒沥青混凝土，长 175m，面积约 956 m²；庞村镇军屯村道路硬化长 426m，面积约 1494 m²；寇店镇集中供水厂（二水厂）建筑屋顶防水统一拆除后重新重新铺设防水层，面积约 187.89 m²，院内地面硬化面积约 172.28 m²；寇店镇集中供水厂（一水厂）新建综合控制室、仓库，对水厂内管道阀门进行改装，增设智能控制化设备。标志牌 4 座。

（三）单位工程建设过程

伊滨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三标段由洛阳市一体化示范区水利建设服务中心委托中衍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设计，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开工，施工单位按照设计图纸及有关施工技术要求进行施工。施工前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交底，施工中严格遵守施工技术规范与设计要求，并服从监理安排，进行质量控制，同时做好施工记录，按水利部及水利行业的有关规定进行资料整理，保证了工程质量，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完成工程施工。

二、验收范围

伊滨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三标段）完工验收范围为伊滨区寇店镇、庞村镇。

三、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单位工程完成情况：经现场查看并听取项目法人、设计、施工及监理单位工作汇报，根据施工图纸、招投标文件、施工协议等文件，该工程已完成庞村镇军屯村道路面层提升，在现有已处理道路基础上铺设 50 厚中粒沥青混凝土，长

175m，面积约 956 m²；庞村镇军屯村道路硬化长 426m，面积约 1494 m²；寇店镇集中供水厂（二水厂）建筑屋顶防水统一拆除后重新重新铺设防水层，面积约 187.89 m²，院内地面硬化面积约 172.28 m²；寇店镇集中供水厂（一水厂）新建综合控制室、仓库，对水厂内管道阀门进行改装，增设智能控制化设备。标志牌 4 座。

四、工程质量评定

通过现场查看，伊滨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三标段）基本按照批复及设计要求施工，工程质量基本满足规范及设计要求；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阶段工程缺陷已处理完毕，无遗留问题；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符合档案验收规定，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运行准备情况（投入使用验收需要此部分）

经现场查看，基本投入运行。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对工程加强运行管护，确保工程发挥最大效益。

九、结论

专家验收工作小组通过查看工程现场，听取被验收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工作汇报，审查工程技术资料，认为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内容完成，各项指标基本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

质量与安全事故，同意通过验收。

十、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伊滨区 2025 年度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

被验收参建单位验收签字表

单 位	职务	签名	备注
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水利建设服务中心			
寇店镇人民政府		 曹明红	
庞村镇人民政府	书记	韩宝林	
中衍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霍昱伦	
河南臻中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华伟	
开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平	梁军	
庞村镇军屯社区	支部委员	魏东辉	

[illegible]